

中共福州市委扶贫开发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

榕委振兴组〔2023〕7号

中共福州市委扶贫开发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 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公布 2023 年福州市 乡村振兴星级村名单的通知

各县（市）区党委、政府，福州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市委扶贫开发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来，全市各级各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工作的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严格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政治责任，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坚持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全力实施“产业带动、美好家园、文明铸魂、网格治理、强基固本”五大工程，强化责任落实，创新工作举措，加大保障力度，加快乡村振兴项目建设，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根据《中共福州市委 福州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坚持党建

引领乡村振兴加快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榕委〔2022〕38号)、《中共福州市委扶贫开发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福州市乡村振兴星级村建设考评办法〉的通知》(榕委振兴组〔2022〕4号)、《中共福州市委扶贫开发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福州市乡村振兴星级村考评管理细则(试行)〉的通知》(榕委振兴组〔2022〕9号)等文件要求,经市委、市政府同意,认定连江县苔藓镇茭南村、永泰县梧桐镇白杜村、长乐区鹤上镇新览村等3个村为2023年福州市乡村振兴五星级村,福清市南岭镇西溪村等51个村为2023年福州市乡村振兴四星级村(具体名单见附件)。

今年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的关键之年,也是浙江“千万工程”实施20周年。全市各级各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浙江“千万工程”经验的重要批示精神,深刻领会掌握“千万工程”所蕴含的理念方法,大力实施党建引领乡村振兴“五大工程”,不断探索乡村振兴新理念、新方法、新思路,持续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重点任务,形成举全市之力推进乡村振兴的强大合力,走好具有福州特色的乡村振兴之路,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城市贡献乡村力量。

附件:2023年福州市乡村振兴星级村名单

中共福州市委扶贫开发成果巩固
与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

2023年7月4日

附件

2023年福州市乡村振兴星级村名单

一、乡村振兴五星级村（3个）

连江县苔菴镇茭南村

永泰县梧桐镇白杜村

长乐区鹤上镇新览村

二、乡村振兴四星级村（51个）

福清市（11个）：南岭镇西溪村、阳下街道滌头村、沙埔镇牛峰村、海口镇前村村、一都镇善山村、江镜镇南华村、城头镇凤屿村、镜洋镇墩头村、渔溪镇双墩村、上迳镇上迳村、东瀚镇文关村

闽侯县（9个）：洋里乡茶苑村、鸿尾乡安樟村、上街镇厚美村、大湖乡双溪村、祥谦镇虎山村、竹岐乡南洋村、青口镇后福村、廷坪乡汶合村、尚干镇过浦村

连江县（8个）：浦口镇柘尾村、坑园镇坑园村、长龙镇坵祠村、苔菴镇北茭村、安凯乡沙沃村、透堡镇陇柄村、马鼻镇浮曦村、丹阳镇后冠村

闽清县（5个）：上莲乡佳头村、坂东镇洪安村、塔庄镇下庄村、梅城镇大路村、下祝乡洋头村

罗源县（4个）：碧里乡西洋村、凤山镇南门外村、松山镇迹头村、飞竹镇飞竹村

永泰县（6个）：城峰镇太原村、白云乡寨里村、同安镇芹草村、梧桐镇春光村、嵩口镇三峰村、洑口乡山寨村

长乐区（5个）：金峰镇前林村、古槐镇屿南村、江田镇江田村、漳港街道仙岐村、潭头镇二刘村

晋安区（1个）：寿山乡优山村

马尾区（1个）：琅岐镇光辉村

高新区（1个）：南屿镇双龙村